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德股份"或"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2年7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赵周南先生主持,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事项:

1、《关于公司为参股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公司基于深圳市万禾天诺产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开发建设福田 区梅林智能制造项目的资金需求,按照持股比例为深圳市万禾天诺产业运营管理 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本次担保事项经过了必要的审议程序,交易事项不存在损害 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参股公司提供关联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113)。

表决结果: 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诺德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7月30日